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8)

自願性公告 有關誠瑞光學引入新戰略投資者 及其股份轉讓

本公告由本公司自願作出。

於2022年5月10日，賣方(為誠瑞光學其中一名戰略投資者)訂立股份轉讓協議，內容有關將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488%、0.1098%、0.1646%及0.7133%分別轉讓予常州新北、常州常高新、南寧廣投及瑞聲香港。完成後，賣方將依然為誠瑞光學的戰略投資者，持有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488%。

茲提述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7月22日、2020年10月9日及2021年10月31日的公告(「該等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誠瑞光學(常州)股份有限公司(「誠瑞光學」)引入戰略投資者及誠瑞光學股東之間訂立補充協議。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I. 概要

於2022年5月10日，紅杉馳辰(廈門)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賣方」，為誠瑞光學其中一名戰略投資者)與(i)常州新北區一期科創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常州新北」)及常州常高新智能製造投資中心(有限合夥)(「常州常高新」)；及(ii)廣西南寧廣投綠城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南寧廣投」)各自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根據股份轉讓協議，賣方同意分別向常州新北、常州常高新及南寧廣投(統稱「新投資者」)出售(而新投資者各自亦同意購買)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分別約0.5488%(即37,145,918股)、0.1098%(即7,429,184股)及0.1646%(即11,143,775股)。

新投資者將享有補充協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0月31日的公告)下的投資者權利並受其約束。

同日，賣方與瑞聲科技(香港)有限公司(「瑞聲香港」)訂立股份轉讓協議，據此，賣方同意出售(而瑞聲香港亦同意購買)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7133%(即48,289,693股)。

上述交易預期將於2022年5月完成。完成後，

- (i) 常州新北、常州常高新及南寧廣投將分別持有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488%、0.1098%及0.1646%；
- (ii) 賣方將依然為誠瑞光學的戰略投資者，持有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0.5488%；及
- (iii) 誠瑞光學將依然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而本集團將透過瑞聲香港及瑞聲科技信息諮詢(常州)有限公司間接持有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81.0949%。

據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新投資者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董事認為，引入新的誠瑞光學股東將擴大其股東基礎，並進一步增強戰略投資者的協同效應，進而提升誠瑞光學的行業地位，拓寬其獨立融資渠道，並加速其市場化進程。

II. 有關新戰略投資者的基本資料

1. **常州新北區一期科創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是一家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營業務為私募股權投資、創業投資。其執行事務合夥人為常州和嘉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該合夥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常州市新北區人民政府。其有限合夥人中，常高新集團有限公司持有其49%的份額。除上述有限合夥人外，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常州新北30%或以上的份額。
2. **常州常高新智能製造投資中心(有限合夥)**是一家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營業務為私募股權投資、創業投資。其執行事務合夥人為常州和諾資本管理有限公司，該合夥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常州市新北區人民政府。其有限合夥人中，常州和泰股權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其48.75%的份額。除上述有限合夥人外，無其他有限合夥人持有常州常高新30%或以上的份額。
3. **廣西南寧廣投綠城產業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是一家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其主營業務為創業投資。其執行事務合夥人為廣西國富創新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該合夥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伍朝陽先生。其僅有的兩名有限合夥人為廣投資本管理集團有限公司及南寧產投科技創新投資有限責任公司。

另外，誠瑞光學另一名戰略投資者，共青城建翼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共青城」)，於2022年4月14日完成撤銷註冊程序。因此，共青城在完成此程序前持有的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3061% (即88,407,285股) 已分配予共青城僅有的兩名合夥人郭文先生及陳濤先生，其按彼等各自的已繳出資額分配。於本公告日期，郭文先生及陳濤先生持有誠瑞光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1.2183% (即82,463,938股) 及0.0878% (即5,943,347股)。郭文先生及陳濤先生享有補充協議下的投資者權利並受其約束。

承董事會命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何紹德

香港，2022年5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為潘政民先生、莫祖權先生及吳春媛女士，以及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宏江先生、區嘯翔先生、彭志遠先生和郭琳廣先生。